

中國文學史(上)

第2單元:

先秦文學:詩經

授課教師:歐麗娟教授

授課講次:第3講



【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,採取<u>創用 CC「姓名標示</u>—

非商業性-相同方式分享」台灣 3.0 版授權釋出】



詩 經

緣起於西周初~春秋中葉(11~6世紀 B.C.),地域涵括從山東到陝西的黃河流域一帶, 為周文化的產物

《頌》和《雅》——時間較早,西周時期(〈商頌〉亦為周代所作) 《國風》——除〈豳風〉及二〈南〉的一部份外,都產生於春秋前期和中期

采詩—— 采詩人 ——各地民歌 → 周王室樂官「太師」 獻詩——各國樂師——諸侯之樂獻給天子 → 周王室樂官「太師」

逸詩--數量極少

刪詩--《左傳•襄公29年》載吳季札觀樂,時孔子8歲

風雅之「正變」、「美刺」——《詩經》的政治功能

- 一,正風、正雅、頌:「言志傳統」、儒教詩學
- 二,抒情傳統
- 1. 變雅:「一時賢人君子,閔時痛俗之所為。」──在朝
- 2. 變風:「淫奔」之愛情詩,「居下流而訕上者」之諷刺詩 →→在野
- * 楊暉就〈詩大序〉與〈詩譜序〉分析出漢儒所理解的「風雅正變」有三個維度,是為 詩學「正變觀」的源頭:
- 第一,以「時與詩」定正變,即以時代的盛衰論正變,反映盛世之詩為正,衰世之詩為 變;
 - 第二,以詩的功能定正變,即與「美刺」聯繫起來,以頌揚盛世為正,諷刺衰世為變;
 - 第三,以詩之「志、情」定正變,認為言志者為正,詠情者為變。№

而在詩歌表現上,也形成了「在傳統的詩學思想中,淳、質、辨、麗、雅多為讚揚與肯定,而侈、艷、淺、綺、訛、新則多為批評與否定」的區別。 [™]

詩六義

一、依音樂劃分 (鄭樵《诵志》)

「列十五國風,以明風土之音不同;分大小二雅,以明朝廷之音有間;陳周魯商三 頌之音,所以侑祭也。」

風--「風土之音曰風」,地方民謠

雅——「朝廷之音曰雅」,王畿之樂,雅=夏=正

頌——「宗廟之音曰頌」,宗廟祭祀,毛詩序:「頌者,美盛德之形容,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。」「頌之聲較風、雅為緩」 頌=容 ☑



二、依作法劃分

《毛詩正義》:「賦直而興微,比顯而興隱。」 💴

朱熹《詩集傳》:「賦者,敷陳其事而直言之也。比者,以彼物比此物也。興者,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。」

宋王應麟《困學紀聞》卷三載李仲蒙認為:「敘物以言情謂之賦,情盡物也;索物以記情謂之比,情附物也;觸物以起情謂之興,物動情也。」

詩經的特色

- (一)傾向:以抒情詩為主流,奠定了中國文學以抒情傳統為主的發展方向
- (二)內容:主要是反映現實的人間世界和日常生活經驗
- (三)總體上具有較顯著的政治與道德色彩
- (四) 抒情特點:情感表現的克制與平和

《禮記・經解》引孔子曰:詩教--溫柔敦厚

《論語》:「《詩》三百,一言以蔽之,曰:思無邪。」 💴

--正當的情感流露

詩經的影響

一,大小雅——開創了中國政治詩的傳統

吳闓生《詩義會通》:《大雅》中的〈瞻卬〉、〈召旻〉二詩,「皆憂亂之將至,哀痛迫切之音。賢者遭亂世,蒿目傷心,無可告愬,繁冤抑鬱之情,〈離騷〉、〈九章〉所自出也。」 小雅中最突出的是關於戰爭和勞役的作品 ☑

- 二,《小雅·採薇》——柳的離別寓涵,影響後世折柳贈別之習俗
- 三,《豳風·七月》——一般以為產生於西周初,為極古老的農事詩,後代田家詩的濫觴
- 四,《王風·黍離》——「亡國之悲」的原型(張法)。 💴
- 五,國風——其中最集中的是婚戀詩



版權聲明

頁碼	作品	版權標示	作者/來源
2	第一,以「時與詩」定正變,即以時代的盛衰論正變,反映盛世之詩為正,衰世之詩為變;第二,以詩的功能定正變,即與「美刺」聯繫起來,以頌揚盛世為正,諷刺衰世為變;第三,以詩之「志、情」定正變,認為言志者為正,詠情者為變。		詳參楊暉:《古代詩路之辯:《原詩》和正變研究》(桂林: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,2008),頁113。引自歐麗娟:〈論《紅樓夢》與中晚唐時的血源系譜與美學傳承〉(《臺大文史哲學報》第七十五期,2011年11月),頁154。依據著作權法第46、52、65條合理使用。
2	「在傳統的詩學思想中,淳、質、辨、 麗、雅多為讚揚與肯定,而侈、艷、 淺、綺、訛、新則多為批評與否定」		楊暉:《古代詩路之辯:《原詩》 和正變研究》(桂林:廣西師範大 學出版社,2008),頁 181。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、52、65 條合理使用
2	「列十五國風,以明風土之音不同; 分大小二雅,以明朝廷之音有間;陳 周魯商三頌之音,所以侑祭也。」		宋·鄭樵《通志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『風——「風土之音曰風」,』…『「頌 之聲較風、雅為緩」』		宋·鄭樵《通志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「賦直而興微,比顯而興隱。」		漢毛亨撰、晉鄭玄箋、唐孔穎達 疏:《毛詩正義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賦者,敷陳其事而直言之也。比者,以彼物比此物也。興者,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。」		南宋·朱熹:《詩集傳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李仲蒙:「敘物以言情謂之賦,情盡物也;索物以記情謂之比,情附物也;觸物以起情謂之興,物動情也。」		引自宋·王應麟《困學紀聞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孔子曰:「其為人也,溫柔敦厚」		東漢·戴勝編:《禮記·經解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《詩》三百,一言以蔽之,曰:思 無邪。」		孔子:《論語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 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皆憂亂之將至,哀痛迫切之音。賢 者遭亂世,蒿目傷心,無可告愬,繁	<u>OT</u>	民·吳闓生(1877-1950):《詩義會 通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,屬



		冤抑鬱之情,〈離騷〉、〈九章〉所自	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l		出也。」	
	3	「《王風・黍離》——「亡國之悲」 的原型」	詳參張法:《中國文化與悲劇意 識》(北京: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社,1989)。頁78。 依據著作權法第46、52、65條合理使用。